

我喜欢辽阔的地方,它会让人谦逊,清耳悦心。我的青年时代在藏北高原度过,那里曾经埋下我的悲伤与欢乐。它们如最初的精神之冢,不时继续掩埋新的心绪。许多年过去了,某一天心灵重返旧地,翻掘遗骸,我惊奇地发现,哀伤已经化为晶莹琥珀,欢乐变成巨蚌,养育出了珍珠。

这一切,让我感觉人的经历多么神奇!

十六岁时,我在西藏当兵,阿里有九个月的冬天,剩下的三个月,既不是春天也不是夏天和秋天,它是在冬天的底面上,间或涂抹着几道其他季节的无常岁月。偶尔不飘雪的晴朗冬夜,深蓝如水。逢我值夜班,到了后半夜,困倦不已。我会走出烛光摇曳的值班室,仰望星空。极端寒冷的空气给我注入钻石般的清冽,极目远眺,雪山如蜡,星河如美。

我在那一刹那作出了一个决定——要向一颗微不足道的小星学习,可以微弱,但要有光。

从那时起,我似乎从未真正年轻过。没有放浪形骸的为所欲为,也几乎没有肝肠寸断的爱恋情愫,有的只是迅疾奔突的行军和日复一日的躬身诊疗。每天每天,每年每年,在世界之巅戍边一十一载。不变的星辰不变的峰峦,同样不变的还有弥漫一切的白色,看飞雪的且歌且舞,医素不相识之人的病痛生亡。

人生最大的纷扰,是找到意义和价值。这题目在我十七岁的时候,已经悄然作答。

我有一个柔和的童年,我却在很长时间懵然不知。我本以为所有的人,在他们婴幼儿时代都该如此,我只是其中一员。我后来才知晓,人的放松和宁静,很大一部分来自安全的早期经验。我得到过许多无条件的喜欢和爱,我要感谢我的父母和师长,让我知道自己虽然渺小,但仍是

有价值的存在。

我一生的经历,所有的琥珀与珍珠,结成一串,沉重坠挂在我的颈项间。它们断裂了,跌落在我的文字里,愿与同样喜欢辽阔风光的你分享。

没有人是一座孤岛

生活是由无穷无尽的关系组成的。

你应该从中分辨出最重要的关系和相对次要的关系,

比如你和食物的关系,就比你和小同学的关系更密切。

食物是你每天都要和其发生关联的事物,它们要进入

你的身体。小学同学,除了极个别的,都已成了回忆。

六十多年前,美国作家海明威说过:

“谁都不是一座孤岛,自成一体。任何人的死亡都使

我有所缺损,因为我与人类难解难分。所以,千万不要去打

听丧钟为谁而鸣,丧钟为你而鸣。”

人是一定要有一种连接感的,这就是我们的命运。

每个人都与他人相连,断裂的时候才空旷无助。不过,

不要失望,还会有新的连接发生,这就是自然法则。

## 文史杂谈

# 谁说作家都熬夜

□宋宁刚

七八年前,还在南京读书的时候,一次约作家黄梵在茶吧聊天。他谈起了作家们的写作习惯。比如,席勒要闻着臭苹果的气味才有灵感等等。说来惭愧,那时我正在准备以席勒为题的博士论文,却没有留意到席勒有此癖好。后来在《歌德谈话录》中才读到了关于席勒的这一癖好。

前几年重读《海明威谈写作》,让我对写作似乎有了新的认识。这个大块头、很汉子的作家关于写作的話,叫人看了心里一阵激动。他讲,自己每天早晨起来写作,刚开始的时候感到有点冷,写着写着就暖和了……对他来说,难的不是写,而是在完成每天的写作量后,挨到第二天的来临。我能感受到,在那种等待中,有至高的愉悦与幸福。海明威的话终于让我比较切实地意识到,无论一个作家的生活看起来多么精彩和光鲜,写作本身都是一件极其个人、也非常不易,需要用每一天的努力去做的事。

《怪作家》是我翻译的第一本书。如果不是好友任建辉的推荐,很可能我会像之前一样推掉。翻译是件吃力不讨好的事,何况有翻译大家的高标树在那里,仅仅出

于敬畏之心,也不敢轻易为之。

书中有些作家的行为实在称得上“怪癖”。比如纳博科夫、阿加莎·克里斯蒂等更喜欢在浴缸里写作(后者不仅待在浴缸里,还喜欢在浴缸里吃苹果),杜鲁门·卡波特要躺在床上才能写作,威廉·巴勒斯则喜欢像龙卷风一样快步走在大街上,一边挥舞着手臂一边喃喃自语,完全沉浸在灵感激荡的创作中……

从书中所讲的作家们的情形来看,总体而言,如果不是因为白天里有人搅扰,选择在夜里写作的人少之又少。巴尔扎克、陀思妥耶夫斯基都是不得已才在晚上写作。还有一些选择在晚上写作,是因为白天的工作占了他们太多时间。一个人,内心有多少冲动和激情,才会为了写作,在夜里想尽办法与疲劳和困倦相抗争?席勒如此,巴尔扎克如此,卡夫卡也不例外。

看着卡夫卡从深夜写到第二天清晨,几乎来不及休息一下就去公司上班,我们很难不动容。这就是一个作家为写作付出的代价。如果说巴尔扎克为了提神而不断喝咖啡,直接毁坏了己的健康;那么,席勒、卡夫卡后来所患的肺结核,以及40多岁

的早逝,与多年的熬夜写作很难说没有关系。有时,一个作家为了写作而可能付出的不仅是艰辛和努力,还有自我的献身。

巴尔扎克可能算有史以来最努力的作家之一。乔伊斯和普鲁斯特呢?

为了写作,他们需要克服的更多:乔伊斯弱视,不得不用蜡笔在纸上写很大的字,甚至为了获得更多的光源,特意穿着白色的衣服写作;普鲁斯特长期卧病在床,不仅要克服外面世界的干扰,还要克服身体的痛苦——为此,他一定付出了常人难以想象的努力,正如他的仆人所說,真不知道他每天晚上什么时候睡。这种在艰难抗争中努力写作的身影,更让人难忘。

相比之下,托尼·莫里森每天早上五点钟起床,为了能够在孩子醒来之前写作,虽然没有乔伊斯和普鲁斯特那样“悲壮”,却有一种更为日常的坚持,同样动人——许多女作家都是这样,在生活的间隙里写作。比如另一位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、加拿大女作家艾丽丝·门罗。

如此,我们就知道这些名作家们是如何写出伟大作品的:以其超乎常人的激情和努力。

## 大家V微语

# 知足常乐

□李银河

●中国文字中有那么多表达快乐心情的词语:欢喜、欢乐、欢欣,在英文中只有一个happy。是中国人特别乐观的缘故吗?

●中国文化中有一种世俗的乐观态度,如知足常乐。记得第一次在一座汉白玉的牌楼上看到“知足常乐”四个大字,心中是很震撼的,记忆中依稀是在五台山。当时很年轻,踌躇满志、锐意进取,猛然间见到“知足常乐”四个字,觉得怎么那么老气横秋,一点儿都不励志。年岁渐长,才渐渐体会到这四个字当中所包含的坦然、透彻。

●人的努力是没有止境的,所有的成功都是相对的,说白了,无论你做得多好,还有人比你做得更好;无论你有什么大才华,还有人比你更有才华;无论你多么成功,还有人比你更加成功。所以如果不知足,就只能累死,而且永远不会快乐。知足常乐表达了一种安于相对不求绝对的生活态度,尽人事以听天命,对于无论如何努力也得不到的东西,对于无论如何努力也达不到的境界,取一种不强求的态度,这样才能安心、从容、快乐。

●知足常乐既然能够成为俗语,它就是一种民间智慧。它是对比较不成功的人的心灵抚慰,是对比较成功的人泼点儿冷水,让他们知道自己的限度。能够知道自己的限度以及自己在人群中的位置,是人能够获得快乐的前提。能够知道自己生命的限度以及自己在宇宙中的位置,是人能够得到一点儿快乐的大前提。而人只要凝神往深里想一想,存在其实只能是很悲苦的、很短暂的,哪里有什么快乐可言?

# 一瓢“时间”

□刘荒田

散文家简媜有文道及,一位女子在笔记本上写下这一句:“月夜时分,迟归人总是听到水洼底的呼唤,借我一瓢时间。”

后来,她把“一瓢”划掉,改为“几两”。笔记本被一位陌生男子看到,他认为“一瓢”比“几两”好。

女子也觉得水洼形状像水瓢,用“瓢”较好。

但男子又转了念,说,还是用“两”好,一寸光阴一寸金,既然时间像金子,当然要用两了。

也可以改为“一尾”,因为时间滑溜溜的,像鱼,抓不住。还可以改为“一头笨手笨脚的时间”。

我想如果我加入他们的讨论,会提出,我倾向于“一瓢”。

譬喻时间,通用的是流水。光阴一去不返,暗合“人不能两次涉入同一河流”的哲学命题。

梭罗说:“时间只是供我垂钓的溪流。我饮着溪水。”隐士的犹豫呼之欲出,但偏于被动;鱼不上钩,都不是钓鱼者说了算。不如自行俯身,舀上一瓢。

沧浪之水兮,可以濯纓,可以濯足;那么,不舍昼夜的时间之水呢?

抱歉,别说时间的“将来”比骗子的誓言还要飘渺,“当下”也

溜滑如鳞片,你的“瓢”能舀到的,仅仅是“往昔”。

如此,“瓢”里带着时间的迷离水色,其实是记忆。时间随物赋形,人物、事件和风景,就是容器。

舀“时间”之水,并不限量,只要你工于怀旧,多少瓢悉随君意。

要问,你把瓢伸向哪一段水流?少时那一段,清澈如泪;青春那一段,用得上波特莱尔的诗句,“不过一场阴郁的风暴”;中年一段,因负重而沉稳,因漂泊而自由……

你该还关心自己的身后事,尽管放浪之士卑之为“不如即时一杯酒”。

才活了25岁的济慈,他的墓志铭写道:“这里安息着一个把名字写在水上的人。”

这水难道不是时间?一辈子庸庸碌碌也好,惊天动地也好,水上的名字能存留多久?

知道时间可以“瓢”作为计算单位以后,我对一切瓢状物件,如勺,如网兜,便敏感起来。

是啊,它们都是可以从你的光阴“取样”的。如此,且对时间,怀有更多的戒慎、敬畏,勿在自己身后,别人舀出的你的时间,是连过滤的价值也没有的污水。

## 我的父亲母亲

# 妈妈的家族值日群

□蒋肖斌

妈妈是外公外婆的大女儿,这种显赫的家族地位在她的两个弟弟妹妹各自组建小家庭后,就变得越来越薄弱,直到她退休后,微信群替她挽回了一局。

外婆身体不好,常年住院,而其他儿女还在上班。于是,每个工作日的上午,去医院看望外婆,成了妈妈最重要的日程之一。主要职责包括补充水果和零食,更换日常用品,以及询问病情。到了周末,就由弟弟妹妹各值一天,这种状态已经持续多年。

原本也就是兄弟姐妹们隔三岔五互通电话,说说自己“值班期”内的见闻。也不记得从哪一天起,妈妈建起了一个家族群,开始实时汇报外婆的每日生活,图文并茂,每日更新。风格大概是这样的,“今天吃了一个猕猴桃、七八颗草莓”“苹果还剩一个,明天要买新的”“××药吃完了,我看没什么效果,得问问医生”“昨天挂盐水,血管太细,扎了好几针”……

妈妈是个有逻辑的人,微信群里记录的时间地点人物俱全,包含外婆衣食住行和治疗的方方面面,堪称一本家庭备忘录,让不能随侍左右的舅舅阿姨也时刻掌握外婆的状况。

渐渐地,群的内容又有所扩展。妈妈作为群主,排定了值日表,周六谁去,周日谁去,要在群中“汇报”;去的时候需要带什么、需要做什么,也在群中制定了详细的清单。

家族这种概念,对我们这一代人来说也许是模糊的,无非就是逢年过节的亲戚,甚至在某些语境下,“亲戚”都成了贬义词。相比不少同龄人吐槽家族群沦为“养生群”和“催婚群”,妈妈建的这个值日群,堪称一股家族群中的清流,秩序感和温情并存,颇有传统家族的孝悌风范。更重要的是,每个家族成员都知道彼此做了什么,对照顾老人这件旷日持久的事情来说,公平和可靠显得尤为重要。

外婆住院多年,几乎每天都有一名子女守在床前,这在整个医院都是极其难得而为人称道的。毕竟对老人来说,亲人陪伴是一件奢侈品。

最近,值日群的形式又有了变化,除了此前的备忘录和排班表,还有了与外婆合影自拍环节,记录她每天的精神状态。虽然外婆年轻时也是个喜欢拍照的时髦女性,但没赶上手机摄影的黄金时代,假以时日,她与儿女的病床合影,就要稳步超过此前的照片。而这些照片,也让远在千里之外的我,能看到抚育我长大的外婆的近况。

是的,以上所述我都是在家族群里看到的,我并不是值日的参与者,只是默默关注着这一切。我已经十余年没有在这个江南小城长久待过了,有些数字是不忍计算的,比如,见面的次数、聊天的时间以及老人的年纪。小我4岁的表弟应该也是如此,小时候我们都在外婆家玩得不亦乐乎,如今一个在北京,一个在上海,群动态是我们与家族微弱的联系。

作为有几十上百个群的重度微信用户,这个家族群是我难得没有屏蔽的。说实话,它的内容是重复而无趣的,照片很多都没对上焦,乏味程度如同小城的夜生活,但我还是每天必看。我并不依赖家庭,只是想知

道,我的来处每天都是什么模样。

再想远一点,等我老了,如果有人替我每天直播,也是件不错的事呢。